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第2季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113 號 8 樓
電話：(02)2531-655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面	1		-
二、	目錄	2		-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6		-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6		三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29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53		六~三十
	(七) 關係人交易	54~55		三一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5		三二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57		三三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他	57~58		三四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62~72		三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62~72		三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59~60、73		三五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59、74~75		三五
	(十四) 部門資訊	60~61		三六

會計師核閱報告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之 CCC USA Corp. 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示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該等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6,854,085 仟元及 4,229,554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 20% 及 14%；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1,335,757 仟元、964,468 仟元、2,814,624 仟元及 1,962,355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27%、24%、29% 及 25%。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6,581,283 仟元及 6,329,376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 19% 及 21%，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

幣 2,880,503 仟元及 2,934,624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 20%及 25%；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利益 9,225 仟元、損失 129,756 仟元、利益 23,628 仟元及損失 235,310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 1%、71%、3%及 27%。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美 慧

吳美慧



會計師 郭 政 弘

郭政弘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8 月 11 日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6月30日 (經核閱)			105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5年6月30日 (經核閱)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272,280	21		\$ 6,226,264	20		\$ 6,451,037	2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943,187	3		1,242,338	4		1,540,922	5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1,992,957	6		2,021,471	6		1,825,493	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十及三二）	125,986	-		239,436	1		114,60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十及三二）	4,396,504	13		3,400,118	11		3,320,042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一）	3,944	-		4,669	-		6,62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3,150	-		4,500	-		13,260	-	
130X	存貨（附註四、十一及三二）	2,084,151	6		1,955,317	6		1,745,698	6	
1412	預付租賃款（附註十六）	6,425	-		6,636	-		6,925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二）	891,793	3		265,270	1		225,448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511,371	2		524,807	2		551,956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8,231,748	54		15,890,826	51		15,802,010	53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三二）	3,159,534	9		3,141,683	10		2,880,632	10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331,333	1		331,904	1		331,911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二及三二）	11,132,832	33		10,272,186	33		9,653,419	3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三）	-	-		167,158	1		167,492	1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四）	240,498	1		374,463	1		374,772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326,462	1		350,272	1		374,08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35,139	-		37,265	-		43,763	-	
1915	預付設備款	21,395	-		19,996	-		26,488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5,321	-		14,925	-		48,582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六）	239,469	1		250,476	1		264,58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82,426	-		79,685	1		73,96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5,594,409	46		15,040,013	49		14,239,686	47	
1XXX	資 產 總 計	\$ 33,826,157	100		\$ 30,930,839	100		\$ 30,041,69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二）	\$ 4,738,034	14		\$ 4,035,495	13		\$ 5,299,135	1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八）	239,826	1		184,828	1		109,961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934,404	3		867,035	3		953,139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91,635	-		84,280	-		86,154	-	
2216	應付股利	881,105	3		-	-		675,754	2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二六及三一）	891,407	3		922,507	3		884,271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37,220	-		108,760	-		111,058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八及三二）	782,381	2		717,572	2		551,778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56,344	-		57,147	-		116,017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852,356	26		6,977,624	22		8,787,267	29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二）	4,235,731	13		3,385,447	11		2,112,152	7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8,862	-		4,204	-		4,129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183,759	4		983,647	3		883,910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	131,296	-		153,043	1		169,239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0,129	-		35,926	-		17,39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599,777	17		4,562,267	15		3,186,820	11	
2XXX	負債總計	14,452,133	43		11,539,891	37		11,974,087	4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5,986,543	17		5,986,543	20		5,986,543	20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299,327	1		-	-		-	-	
3100	股本總計	6,285,870	18		5,986,543	20		5,986,543	20	
3200	資本公積	3,711,701	11		3,694,767	12		3,694,767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64,398	6		1,917,297	6		1,917,297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45,316	2		648,929	2		648,929	2	
3350	未分配盈餘	3,293,750	10		3,329,086	11		2,409,481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003,464	18		5,895,312	19		4,975,707	17	
3400	其他權益	2,765,689	8		3,177,352	10		2,747,402	9	
3500	庫藏股票	(290,088)	(1)		(290,088)	(1)		(290,088)	(1)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8,476,636	54		18,463,886	60		17,114,331	57	
36XX	非控制權益	897,388	3		927,062	3		953,278	3	
3XXX	權益總計	19,374,024	57		19,390,948	63		18,067,609	60	
負債與權益總計										
		\$ 33,826,157	100		\$ 30,930,839	100		\$ 30,041,69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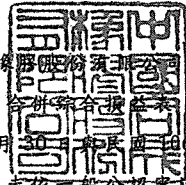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6年8月11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安平

經理人：黃柏松

會計主管：林桂玉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四及三一)	\$ 4,977,627	100	\$ 3,970,254	100	\$ 9,834,438	100	\$ 7,698,456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一、二一、二三及三一)	<u>3,478,008</u>	<u>70</u>	<u>2,982,938</u>	<u>75</u>	<u>7,036,488</u>	<u>72</u>	<u>5,665,852</u>	<u>74</u>
5900	營業毛利	<u>1,499,619</u>	<u>30</u>	<u>987,316</u>	<u>25</u>	<u>2,797,950</u>	<u>28</u>	<u>2,032,604</u>	<u>26</u>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一、二三及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114,738	3	125,108	3	218,359	2	244,338	3
6200	管理費用	204,583	4	193,107	5	393,376	4	392,604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13,505</u>	<u>2</u>	<u>73,378</u>	<u>2</u>	<u>216,054</u>	<u>2</u>	<u>143,974</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32,826</u>	<u>9</u>	<u>391,593</u>	<u>10</u>	<u>827,789</u>	<u>8</u>	<u>780,916</u>	<u>10</u>
6900	營業淨利	<u>1,066,793</u>	<u>21</u>	<u>595,723</u>	<u>15</u>	<u>1,970,161</u>	<u>20</u>	<u>1,251,688</u>	<u>1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四及二三)								
7010	其他收入	29,295	1	30,285	1	45,403	1	90,23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7,604	3	(116,520)	(3)	121,822	1	(101,421)	(1)
7050	財務成本	(75,617)	(1)	(77,554)	(2)	(144,953)	(1)	(160,206)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21,282</u>	<u>3</u>	<u>(163,789)</u>	<u>(4)</u>	<u>22,272</u>	<u>1</u>	<u>(171,395)</u>	<u>(2)</u>
7900	本期稅前淨利	1,188,075	24	431,934	11	1,992,433	21	1,080,293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四)	(365,314)	(8)	(203,657)	(5)	(674,986)	(7)	(562,340)	(7)
8200	本期淨利	<u>822,761</u>	<u>16</u>	<u>228,277</u>	<u>6</u>	<u>1,317,447</u>	<u>14</u>	<u>517,953</u>	<u>7</u>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5,262	1	(19,675)	-	(442,650)	(5)	(161,703)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7,708)	(2)	(25,736)	(1)	(10,663)	-	501,147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62,446)	(1)	(45,411)	(1)	(453,313)	(5)	339,444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760,315</u>	<u>15</u>	<u>\$ 182,866</u>	<u>5</u>	<u>\$ 864,134</u>	<u>9</u>	<u>\$ 857,397</u>	<u>11</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22,150	16	\$ 248,098	6	\$ 1,305,460	14	\$ 550,099	7
8620	非控制權益	<u>611</u>	-	(19,821)	-	<u>11,987</u>	-	(32,146)	-
8600		<u>\$ 822,761</u>	<u>16</u>	<u>\$ 228,277</u>	<u>6</u>	<u>\$ 1,317,447</u>	<u>14</u>	<u>\$ 517,953</u>	<u>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58,430	15	\$ 202,806	5	\$ 893,797	9	\$ 904,443	12
8720	非控制權益	<u>1,885</u>	-	(19,940)	-	(29,663)	-	(47,046)	(1)
8700		<u>\$ 760,315</u>	<u>15</u>	<u>\$ 182,866</u>	<u>5</u>	<u>\$ 864,134</u>	<u>9</u>	<u>\$ 857,397</u>	<u>11</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50	基 本	\$ 1.40		\$ 0.43		\$ 2.22		\$ 0.94	
9850	稀 釋	\$ 1.40		\$ 0.43		\$ 2.22		\$ 0.9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8 月 11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安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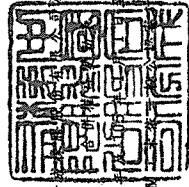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柏松



會計主管：林桂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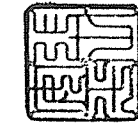
中國合興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歸屬	母公司	股東權益	其他權益	附註	項目	計	非控制權益	總額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986,543	\$ 1,832,233	\$ 648,929	\$ 2,459,586	\$ 375,800	\$ 2,017,258	\$ 17,023,118
B1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股東紅利一現金，每股 1.15 元		-	-	-	-	-	-	-
M1	分配盈餘		5,986,543	1,917,297	648,929	1,886,070	375,800	2,017,258	16,334,666
M5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	-	-	-
O1	實際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	-	-	-	-	-
D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D3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淨利		-	-	-	-	-	-	-
D5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Z1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A1	105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5,986,543	\$ 1,917,297	\$ 648,929	\$ 2,402,481	\$ 229,638	\$ 2,517,264	\$ 17,114,331
B1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B9	股東紅利一現金，每股 1.5 元		-	-	-	-	-	-	-
	股東紅利一股票，每股 0.5 元		-	-	-	-	-	-	-
M1	分配盈餘		5,986,543	2,064,398	648,929	1,984,677	202,125	2,975,227	17,565,905
M5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	-	-	-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	-
D1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淨利		-	-	-	-	-	-	-
D3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D5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Z1	106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5,986,543	\$ 2,064,398	\$ 645,316	\$ 3,293,750	\$ 198,997	\$ 2,964,686	\$ 18,476,636

後附之財務報表係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8 月 11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安平

總經理：黃柏松



會計主管：林桂玉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992,433	\$ 1,080,29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08,545	436,721
A20200	攤銷費用	36,079	33,74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之淨利益	(850)	(1,390)
A20900	利息費用	144,151	159,547
A21200	利息收入	(8,701)	(11,04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399	5,517
A22500	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921	4,737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70,125)	-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772)	(338)
A23500	金融資產(迴轉利益)減損損 失	(1,472)	4,652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淨額	59,851	86,523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39,713)	(54,447)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300,773	(877,662)
A31130	應收票據	105,313	18,920
A31150	應收帳款	(1,146,564)	(588,02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25	3,657
A31200	存 貨	(121,022)	420,41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587)	(33,451)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673,705)	283,990
A32150	應付帳款	66,097	220,19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355	18,57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5,650)	167,42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9,663	64,98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5,312)	(14,37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935,832	\$ 1,429,16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231	10,956
A33500	所得稅支付	(432,729)	(516,52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12,334</u>	<u>923,59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95,768)	(878,705)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437,006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5,998)	(82,503)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419)	13,615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450)	(2,39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70,629)</u>	<u>(949,98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826,987	128,607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54,998	(62,968)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564,425	34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70,375)	(353,894)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4,864	1,293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131,357)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45,980)	(168,336)
C05800	少數股權非控制權益變動	(11)	6,38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834,908</u>	<u>(240,27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30,597)</u>	<u>(93,899)</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46,016	(360,56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226,264</u>	<u>6,811,606</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272,280</u>	<u>\$ 6,451,03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6年8月11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安平



經理人：黃柏松



會計主管：林桂玉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 62 年 6 月 15 日設立，碳煙廠建於高雄縣林園鄉石化工業區，所產之碳煙為輪胎生產之必要原料。82 年 12 月，汽電廠正式運轉。本公司另持續投入生技研究領域發展。本公司之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8 月 11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8「營運部門」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8，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3 之結論基礎，說明 106 年追溯適用該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係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AS 24，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IAS 36「資產減損」之修正

「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 IAS 36，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5.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及子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一。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IFRS 2 之修正規定，於衡量日估計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公允價值時，應考量市價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不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係藉由調整報酬數量而納入交易產生之負債金額衡量。於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既得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將須適用該修正。

2.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

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初步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與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3.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4.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將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說明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相關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籌資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

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合併公司得選擇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或將追溯適用 IFRIC 23 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制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 6月30日	105年 12月31日	105年 6月30日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CSRC (BVI) Ltd.	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
	中成開發投資公司	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1)
	協原化學公司	黑煙膠、碳煙之加工及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1)
	景德製藥公司	醫藥品製造、買賣	94.69%	94.69%	94.69%	(1)
CSRC (BVI) Ltd.	Synpac (North Carolina), Inc.	藥品研究開發	88.46%	88.46%	88.46%	-
	Synpac Ltd.	投資	75.00%	75.00%	75.00%	(1)
	CCC USA Corp.	投資	66.67%	66.67%	66.67%	-
	能元科技公司	鋰電池製造及銷售	55.90%	55.90%	55.90%	-
	首能科技公司	鋰電池組裝及銷售	26.23%	26.23%	26.23%	(1) (3)
	CSRC (Singapore) Pte. Ltd.	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碳煙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碳煙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碳煙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1)
	Continental Carbon India, Ltd.	碳煙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1)
中成開發投資公司	首能科技公司	鋰電池組裝及銷售	36.17%	36.17%	36.17%	(1) (3)
	SVC Services, LLC	投資服務	99.90%	99.90%	99.90%	-
	SVC Management, LLC	投資顧問	99.90%	99.90%	99.90%	-
	能元科技公司	鋰電池製造及銷售	9.74%	9.74%	9.74%	-
協原化學公司	景德製藥公司	醫藥品製造、買賣	0.33%	0.33%	0.33%	(1)
	能元科技公司	鋰電池製造及銷售	0.06%	0.06%	0.06%	-
景德製藥公司	Synpac (North Carolina), Inc.	藥品研究開發	11.54%	11.54%	11.54%	-
Synpac (North Carolina), Inc.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投資	99.90%	99.90%	99.90%	-
SVC Management, LLC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投資	0.10%	0.10%	0.10%	-
CCC USA Corp.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碳煙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
	CCC Transport Company	碳煙運輸	100.00%	100.00%	100.00%	-
	3C Infocorp	資訊服務	100.00%	100.00%	100.00%	-
	Continental Carbon Nanotechnologies, Inc.	奈米碳管之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Europe SPRL	碳煙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
能元科技公司	E-One Holdings Ltd.	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
	首能科技公司	鋰電池組裝及銷售	16.50%	16.50%	16.50%	(1) (3)
E-One Holdings Ltd.	E-One Moli Holdings (Canada) Ltd.	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
E-One Moli Holdings (Canada) Ltd.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電池研究開發及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
首能科技公司	Sole (BVI) Energy Tech. Co., Ltd.	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1) (3)
Sole (BVI) Energy Tech. Co., Ltd.	首能電子科技(張家港保稅區)有限公司	鋰電池組裝及銷售	-	100.00%	100.00%	(1) (2)

備註：

(1) 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2) 首能電子科技(張家港保稅區)有限公司於106年1月業已完成註銷登記。

(3) 首能科技公司股東常會於 106 年 6 月 29 日決議，自 106 年 6 月 30 日起解散並停止營業。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合併公司並無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半成品、在製品、原料及物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主要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

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商業本票，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票據，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票據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票據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票據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權 利 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七) 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認列為取得商品或勞務所產生之負債，並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作原始衡量。該負債係於清償前之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及清償日再衡量其公允價值，並將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年度認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合併公司須額外認列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銀行存款	\$ 5,722,822	\$ 4,773,665	\$ 3,532,508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投資）			
附買回商業本票	1,240,593	1,378,461	1,457,398
定期存款	307,818	73,539	1,460,379
庫存現金	1,047	599	752
	<u>\$ 7,272,280</u>	<u>\$ 6,226,264</u>	<u>\$ 6,451,037</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u>非衍生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u>\$ 943,187</u>	<u>\$ 1,242,338</u>	<u>\$ 1,540,922</u>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國內投資</u>			
<u>上市（櫃）及興櫃股票</u>			
－流動	\$ 1,992,957	\$ 2,021,471	\$ 1,825,493
－非流動	<u>3,159,534</u>	<u>3,141,683</u>	<u>2,880,632</u>
	<u>\$ 5,152,491</u>	<u>\$ 5,163,154</u>	<u>\$ 4,706,125</u>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319,479	\$ 319,479	\$ 319,479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9,486	10,057	10,064
未上市（櫃）基金	<u>2,368</u>	<u>2,368</u>	<u>2,368</u>
	<u>\$ 331,333</u>	<u>\$ 331,904</u>	<u>\$ 331,911</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	\$ 127,414	\$ 241,147	\$ 116,233
減：備抵呆帳	(1,428)	(1,711)	(1,628)
	<u>\$ 125,986</u>	<u>\$ 239,436</u>	<u>\$ 114,605</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4,462,665	\$ 3,472,625	\$ 3,390,965
減：備抵呆帳	(66,161)	(72,507)	(70,923)
	<u>\$ 4,396,504</u>	<u>\$ 3,400,118</u>	<u>\$ 3,320,042</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6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對於應收帳款發生確定減損者認列全額備抵呆帳，其餘應收帳款係參考交易對方所屬信用群組之過去拖欠記錄及可觀察經濟情勢變化，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未逾期且未減損	\$ 4,313,883	\$ 3,294,858	\$ 3,220,953
已逾期但未減損			
逾期 1~90 天	58,063	76,580	36,612
逾期 91~180 天	8,259	1,393	25,750
逾期 181~270 天	7,468	2,693	11,991
逾期 271~365 天	140	7,459	11,332
逾期 365 天以上	8,691	17,135	13,404
合 計	<u>\$ 4,396,504</u>	<u>\$ 3,400,118</u>	<u>\$ 3,320,042</u>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齡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分析。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請參閱附註三十）集中情形分別列示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A 客戶	\$ 887,073	\$ 873,001	\$ 876,488
B 客戶	553,665	394,451	312,024
C 客戶	308,176	174,223	183,841
D 客戶	289,108	159,611	242,420
E 客戶	276,204	129,118	238,911
F 客戶	270,967	220,356	197,890
合 計	<u>\$ 2,585,193</u>	<u>\$ 1,950,760</u>	<u>\$ 2,051,574</u>

其他客戶之應收帳款皆未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5%。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主要係以群組評估減損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 計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 計
期初餘額	\$ 1,711	\$ 72,507	\$ 74,218	\$ 1,601	\$ 67,911	\$ 69,512
本期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283)	(1,189)	(1,472)	27	4,625	4,652
外幣換算差額	-	(5,157)	(5,157)	-	(1,613)	(1,613)
期末餘額	<u>\$ 1,428</u>	<u>\$ 66,161</u>	<u>\$ 67,589</u>	<u>\$ 1,628</u>	<u>\$ 70,923</u>	<u>\$ 72,551</u>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一、存 貨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製成品	\$ 662,017	\$ 681,212	\$ 561,987
半成品	25,467	20,145	30,168
在製品	188,800	186,271	175,553
原料	801,735	672,593	616,178
物料	289,177	280,836	229,662
在途存貨	116,955	114,260	132,150
	<u>\$ 2,084,151</u>	<u>\$ 1,955,317</u>	<u>\$ 1,745,698</u>

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478,008 仟元、2,982,938 仟元、7,036,488 仟元及 5,665,852 仟元。

合併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 益）跌價損失	(\$ 57,457)	\$ 67,163	(\$ 51,472)	\$ 86,523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 76,446	\$ 110,518	\$ 162,205	\$ 231,023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主要係因庫存去化所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存貨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建	造	中	之	不	動	產	合	計
成 本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94,270	\$	4,463,513	\$15,747,424	\$	1,212,487	\$	1,816,345	\$23,934,039												
增 添	-	-	-	2,000	9,285	373	867,047	878,705														
報 廢	-	-	-	-	(31,468)	(9,470)	-	(40,938)														
科目間移轉	-	-	-	8,477	268,109	2,220	(259,906)	18,900														
淨兌換差額	1,300	(43,681)	(235,332)	(13,986)	(68,993)	(360,692)																
105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695,570	\$	4,430,309	\$15,758,018	\$	1,191,624	\$	2,354,493	\$24,430,01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644,031	\$12,002,596	\$	916,733	\$	-	\$14,563,360												
報 廢	-	-	-	-	(28,784)	(7,417)	-	(36,201)														
折舊費用	-	-	-	68,452	333,289	34,647	-	436,388														
淨兌換差額	-	(14,265)	(163,778)	(8,909)	-	(186,952)																
105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	\$	1,698,218	\$12,143,323	\$	935,054	\$	-	\$14,776,595												
105 年 1 月 1 日淨額	\$	694,270	\$	2,819,482	\$ 3,744,828	\$	295,754	\$	1,816,345	\$ 9,370,679												
105 年 6 月 30 日淨額	\$	695,570	\$	2,732,091	\$ 3,614,695	\$	256,570	\$	2,354,493	\$ 9,653,419												
成 本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93,458	\$	4,400,418	\$15,639,578	\$	1,181,593	\$	3,464,549	\$25,379,596												
增 添	-	-	-	-	7,829	786	1,587,153	1,595,768														
報 廢	-	-	-	-	(32,261)	(3,403)	-	(35,664)														
科目間移轉	-	-	-	380	74,225	10,539	(89,921)	(4,777)														
淨兌換差額	(5,350)	(67,798)	(441,838)	(29,943)	(178,655)	(723,584)																
106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688,108	\$	4,333,000	\$15,247,533	\$	1,159,572	\$	4,783,126	\$26,211,33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799,401	\$12,310,727	\$	946,238	\$	51,044	\$15,107,410												
報 廢	-	-	-	-	(28,694)	(3,049)	-	(31,743)														
折舊費用	-	-	-	65,375	315,448	27,445	-	408,268														
淨兌換差額	-	(31,505)	(352,911)	(19,271)	(1,741)	(405,428)																
106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	\$	1,833,271	\$12,244,570	\$	951,363	\$	49,303	\$15,078,507												
106 年 1 月 1 日淨額	\$	693,458	\$	2,601,017	\$ 3,328,851	\$	235,355	\$	3,413,505	\$10,272,186												
106 年 6 月 30 日淨額	\$	688,108	\$	2,499,729	\$ 3,002,963	\$	208,209	\$	4,733,823	\$11,132,832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下列基礎及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一) 直線基礎

建築物	
主建物及其改良	3至61年
機電動力設備	10年
工程系統	10年
網路設備	10年
機器設備	3至22年
其他設備	2至13年

(二) 定率遞減法基礎

機器設備	10%-20%
其他設備	30%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成本</u>		
期初餘額	\$182,199	\$182,199
處分	(182,199)	-
期末餘額	<u>\$ -</u>	<u>\$182,199</u>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15,041)	(\$ 14,374)
折舊費用	(277)	(333)
處分	15,318	-
期末餘額	<u>\$ -</u>	<u>(\$ 14,707)</u>
期初淨額	<u>\$167,158</u>	<u>\$167,825</u>
期末淨額	<u>\$ -</u>	<u>\$167,492</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55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本公司於 106 年 4 月 27 日經臨時董事會決議處分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截至過戶日該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價值為 166,881 仟元，處分價款為新台幣 450,000 仟元（包含土地增值稅及相關稅費計 12,994 仟

元)，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為 270,125 仟元，並於 106 年 5 月全數收款及完成過戶。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評價，其公允價值分別為 386,705 仟元及 405,689 仟元。

十四、商 譽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成 本</u>		
期初餘額	\$784,164	\$793,591
淨兌換差額	(30,001)	(9,017)
期末餘額	<u>\$754,163</u>	<u>\$784,574</u>
<u>累計減損</u>		
期初餘額	(\$409,701)	(\$412,014)
減損損失	(111,323)	-
淨兌換差額	7,359	2,212
期末餘額	<u>(\$513,665)</u>	<u>(\$409,802)</u>
期初淨額	<u>\$374,463</u>	<u>\$381,577</u>
期末淨額	<u>\$240,498</u>	<u>\$374,772</u>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因產能效益不如預期，合併公司於 106 年 6 月 30 日經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認列與子公司有關之商譽減損為 111,323 仟元。

上述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決定，以合併公司管理階層預計未來 5 年之現金流量估計，並使用年折現率 10.09% 予以計算，該等假設係參考該現金產生單位過去營運情況及管理階層對市場之預期。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技術授權合約	合 計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704,824</u>	<u>\$ 25,999</u>	<u>\$ 730,823</u>
105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 704,824</u>	<u>\$ 25,999</u>	<u>\$ 730,823</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3,254)	(\$ 19,613)	(\$ 332,867)
攤銷費用	(23,494)	(379)	(23,873)
105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336,748)	(\$ 19,992)	(\$ 356,740)
105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391,570</u>	<u>\$ 6,386</u>	<u>\$ 397,956</u>
105 年 6 月 30 日淨額	<u>\$ 368,076</u>	<u>\$ 6,007</u>	<u>\$ 374,083</u>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04,824	\$ 25,999	\$ 730,823
處 分	-	(10,999)	(10,999)
106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 704,824</u>	<u>\$ 15,000</u>	<u>\$ 719,824</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0,242)	(\$ 20,309)	(\$ 380,551)
攤銷費用	(23,494)	(316)	(23,810)
處 分	-	10,999	10,999
106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383,736)	(\$ 9,626)	(\$ 393,362)
106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344,582</u>	<u>\$ 5,690</u>	<u>\$ 350,272</u>
106 年 6 月 30 日淨額	<u>\$ 321,088</u>	<u>\$ 5,374</u>	<u>\$ 326,462</u>

上述有效耐用年限之其他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專 利 權	15年
技術授權合約	4至15年

十六、預付租賃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流 動	\$ 6,425	\$ 6,636	\$ 6,925
非 流 動	<u>239,469</u>	<u>250,476</u>	<u>264,583</u>
	<u>\$ 245,894</u>	<u>\$ 257,112</u>	<u>\$ 271,508</u>

預付租賃款主要係預付租金以獲取中華人民共和國地區之土地使用權，已於固定期間內進行攤提，承租對象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

十七、其他資產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留抵稅額	\$ 218,915	\$ 225,709	\$ 256,927
預付貨款	124,839	172,709	156,519
預付款項	92,442	65,818	63,941
遞延費用	48,277	37,450	37,089
零件備品	39,451	40,377	41,189
其 他	69,873	62,429	70,252
	<u>\$ 593,797</u>	<u>\$ 604,492</u>	<u>\$ 625,917</u>
流 動	\$ 511,371	\$ 524,807	\$ 551,956
非 流 動	82,426	79,685	73,961
	<u>\$ 593,797</u>	<u>\$ 604,492</u>	<u>\$ 625,917</u>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信用借款	\$ 4,638,034	\$ 3,902,813	\$ 5,174,252
擔保借款（附註三二）	100,000	132,682	124,883
	<u>\$ 4,738,034</u>	<u>\$ 4,035,495</u>	<u>\$ 5,299,135</u>
利率區間	1.12%-8.60%	1.12%-13.00%	1.20%-10.00%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應付商業本票	\$ 240,000	\$ 185,000	\$ 11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74	172	39
	<u>\$ 239,826</u>	<u>\$ 184,828</u>	<u>\$ 109,961</u>
利率區間	0.45%-0.74%	0.50%-0.74%	1.26%-1.44%
最後到期日	106.10.06	106.03.28	105.07.29

(三) 長期借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二）			
銀行借款	\$ 1,225,088	\$ 1,329,500	\$ 1,271,155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3,793,024</u>	<u>2,773,519</u>	<u>1,392,775</u>
小計	5,018,112	4,103,019	2,663,93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782,381</u>	<u>717,572</u>	<u>551,778</u>
長期借款	<u>\$ 4,235,731</u>	<u>\$ 3,385,447</u>	<u>\$ 2,112,152</u>
<u>利率區間</u>			
銀行借款	1.31%-4.24%	1.31%-4.24%	1.48%-3.94%
<u>最後到期日</u>	110.11.23	110.11.23	109.07.06

子公司能元科技公司於102年9月27日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及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四家銀行簽訂5年期聯合貸款合約。

此聯合貸款合約，自104年10月起按期平均償付不等之金額，並檢視連帶保證人（本公司）之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比率，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約定流動比率、負債總額對有形淨值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淨值等財務承諾。

子公司CCC公司於105年11月23日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九家銀行簽訂5年期聯合貸款合約。

此聯合貸款合約，應檢視連帶保證人（本公司）之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比率，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約定流動比率、負債總額對有形淨值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淨值等財務承諾。

十九、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皆不加計利息。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十、其他應付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應付研究費	\$ 123,553	\$ 170,203	\$ 129,545
應付設備、工程款及修繕工程	85,687	98,844	123,272
應付薪資、獎金及紅利	63,100	81,272	64,100
應付稅捐	61,956	46,613	54,196
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	54,602	51,041	41,489
應付水電費	30,655	17,005	34,843
應付運費及推銷費用	24,649	20,382	29,479
應付董事酬勞	15,000	18,800	19,846
其 他	432,205	418,347	387,501
	<u>\$ 891,407</u>	<u>\$ 922,507</u>	<u>\$ 884,271</u>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 8,539 仟元、8,941 仟元、17,062 仟元及 18,986 仟元。

另合併公司之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分別為 996 仟元、996 仟元及 1,159 仟元（帳列負債準備－非流動）。

二二、權益

（一）普通股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0</u>	<u>1,000,000</u>	<u>1,0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0</u>	<u>\$ 10,000,000</u>	<u>\$ 10,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u>598,654</u>	<u>598,654</u>	<u>598,654</u>
已發行股本	<u>\$ 5,986,543</u>	<u>\$ 5,986,543</u>	<u>\$ 5,986,543</u>
發行溢價	<u>3,497,343</u>	<u>3,497,343</u>	<u>3,497,343</u>
	<u>\$ 9,483,886</u>	<u>\$ 9,483,886</u>	<u>\$ 9,483,88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待分配股票股利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16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該決議通過由盈餘中提撥 299,327 仟元，合計 29,933 仟股轉增資發行新股，該項增資案於民國 106 年 7 月 24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增資配股除權基準日訂於民國 106 年 9 月 5 日。

(三) 資本公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股票發行溢價	\$ 3,497,343	\$ 3,497,343	\$ 3,497,343
庫藏股票交易	200,925	183,991	183,991
員工認股權	13,433	13,433	13,433
合 計	<u>\$ 3,711,701</u>	<u>\$ 3,694,767</u>	<u>\$ 3,694,767</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四) 保留盈餘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所得純益，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彌補累積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撥，其餘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必要時得依相關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後，就其餘額再予分派普通股股利，分派比率由董事會擬訂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為改善財務結構、充實營運資金或為支應重要投資計劃之需要，得將盈餘轉為資本配發股票股利，但現金股利之支付比率訂定

為普通股股利之百分之二十以上。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參閱(五)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6 月 16 日及 105 年 6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47,101	\$ 85,064	\$ -	\$ -
現金股利	897,981	688,452	1.50	1.15
股票股利	299,327	-	0.50	-

(五) 特別盈餘公積

首次採用 IFRSs 因土地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係依本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本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時，則全數迴轉。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648,929	\$ 648,92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處分子公司	(3,613)	-
期末餘額	<u>\$ 645,316</u>	<u>\$ 648,929</u>

(六) 非控制權益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927,062	\$ 993,94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益（損失）	11,987	(32,14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41,528)	(15,54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122)	641
非控制權益減少	-	6,404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11)	(22)
期末餘額	<u>\$ 897,388</u>	<u>\$ 953,278</u>

(七)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原	因	1月1日股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6月30日股數
<u>106 年</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u>11,290</u>	<u>-</u>	<u>-</u>	<u>11,290</u>
<u>105 年</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u>11,290</u>	<u>-</u>	<u>-</u>	<u>11,290</u>

子公司中成開發投資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帳面價值 240,479 仟元，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市價分別為 365,784 仟元、322,319 仟元及 261,919 仟元。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不得認購現金發行新股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三、本期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 4,942	\$ 5,497	\$ 8,701	\$ 11,049
租金收入	920	2,907	1,990	5,755
技術服務收入	6,885	(129)	11,735	41,903
其 他	16,548	22,010	22,977	31,525
	<u>\$ 29,295</u>	<u>\$ 30,285</u>	<u>\$ 45,403</u>	<u>\$ 90,232</u>

(二) 其他利益（損失）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726	\$ 960	\$ 850	\$ 1,390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5,235	(53,834)	(29,162)	(38,7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報 廢損失	(3,858)	(4,585)	(3,921)	(4,737)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 （附註十三）	270,125	-	270,125	-
商譽減損損失（附註十 四）	(111,323)	-	(111,323)	-
處分投資利益	-	-	772	338
處分子公司損失	-	-	(3,333)	-
其他損失	(3,301)	(59,061)	(2,186)	(59,649)
	<u>\$ 167,604</u>	<u>(\$ 116,520)</u>	<u>\$ 121,822</u>	<u>(\$ 101,421)</u>

(三) 財務成本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利息費用（未包含利息 資本化之金額）	\$ 75,203	\$ 77,283	\$ 144,151	\$ 159,547
其他財務成本	<u>414</u>	<u>271</u>	<u>802</u>	<u>659</u>
	<u>\$ 75,617</u>	<u>\$ 77,554</u>	<u>\$ 144,953</u>	<u>\$ 160,206</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利息資本化金額	\$ 19,711	\$ 780	\$ 34,191	\$ 1,527
加權平均利息資本化利 率	2.62%	1.85%-2.12%	2.56%	1.85%-2.12%

(四) 折舊及攤銷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0,406	\$ 218,849	\$ 408,268	\$ 436,388
投資性不動產	111	166	277	333
無形資產	11,905	11,905	23,810	23,873
遞延費用	<u>6,418</u>	<u>4,777</u>	<u>12,269</u>	<u>9,874</u>
合 計	<u>\$ 218,840</u>	<u>\$ 235,697</u>	<u>\$ 444,624</u>	<u>\$ 470,46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0,105	\$ 195,710	\$ 367,522	\$ 389,917
營業費用	<u>20,412</u>	<u>23,305</u>	<u>41,023</u>	<u>46,804</u>
	<u>\$ 200,517</u>	<u>\$ 219,015</u>	<u>\$ 408,545</u>	<u>\$ 436,72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27	\$ 1,407	\$ 5,216	\$ 2,858
營業費用	<u>15,496</u>	<u>15,275</u>	<u>30,863</u>	<u>30,889</u>
	<u>\$ 18,323</u>	<u>\$ 16,682</u>	<u>\$ 36,079</u>	<u>\$ 33,747</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4,786	\$ 14,039	\$ 28,792	\$ 28,020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二一)	<u>8,539</u>	<u>8,941</u>	<u>17,062</u>	<u>18,986</u>
	<u>23,325</u>	<u>22,980</u>	<u>45,854</u>	<u>47,006</u>
股份基礎給付				
現金交割	<u>5,493</u>	<u>1,352</u>	<u>7,399</u>	<u>5,517</u>
其他員工福利	<u>388,549</u>	<u>368,767</u>	<u>766,374</u>	<u>747,06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17,367</u>	<u>\$ 393,099</u>	<u>\$ 819,627</u>	<u>\$ 799,58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62,345	\$ 255,054	\$ 518,271	\$ 510,357
營業費用	<u>155,022</u>	<u>138,045</u>	<u>301,356</u>	<u>289,228</u>
	<u>\$ 417,367</u>	<u>\$ 393,099</u>	<u>\$ 819,627</u>	<u>\$ 799,585</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萬分之一至百分之三及不高於百分之一之比率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金 額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u>\$ 110</u>	<u>\$ 22</u>	<u>\$ 172</u>	<u>\$ 68</u>
董事酬勞	<u>\$ 9,000</u>	<u>\$ 3,378</u>	<u>\$ 15,000</u>	<u>\$ 6,757</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3 月 27 日及 105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發放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946	\$	493
董事酬勞		18,800		12,720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248,603	\$ 326,160	\$ 470,460	\$ 588,178
未分配盈餘稅	12,529	9,333	12,529	9,33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 整	(1,569)	(124,948)	(10,241)	(124,948)
	<u>259,563</u>	<u>210,545</u>	<u>472,748</u>	<u>472,563</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105,789	(6,849)	201,485	89,502
其 他	(38)	(39)	753	275
	<u>105,751</u>	<u>(6,888)</u>	<u>202,238</u>	<u>89,77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 稅費用	<u>\$ 365,314</u>	<u>\$ 203,657</u>	<u>\$ 674,986</u>	<u>\$ 562,340</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本 公 司	<u>\$ 254,815</u>	<u>\$ 246,265</u>	<u>\$ 297,662</u>

2.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105年度（預計）	104年度（實際）
本 公 司	7.65%	11.68%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底之未分配盈餘餘額均為 87 年度以後所產生。

（三）所得稅核定情形

子公司首能科技公司、景德製藥公司、中成開發投資公司及協原化學公司截至 104 年度暨能元科技公司截至 103 年度暨本公司截至 102 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1.40	\$ 0.43	\$ 2.22	\$ 0.94
無償配股基準日在通過財務報告日後之擬制追溯調整每股盈餘	\$ 1.34	\$ 0.40	\$ 2.12	\$ 0.89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1.40	\$ 0.43	\$ 2.22	\$ 0.94
無償配股基準日在通過財務報告日後之擬制追溯調整每股盈餘	\$ 1.34	\$ 0.40	\$ 2.12	\$ 0.89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822,150	\$ 248,098	\$ 1,305,460	\$ 550,09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	-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盈餘	<u>\$ 822,150</u>	<u>\$ 248,098</u>	<u>\$ 1,305,460</u>	<u>\$ 550,09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87,364	587,364	587,364	587,36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5	3	20	13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87,369</u>	<u>587,367</u>	<u>587,384</u>	<u>587,377</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合併公司於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已發行之員工股份增值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股份增值權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87	\$ 2,123	74	\$ 2,045
本期給與	6	2,715	-	-
本期執行	(3)	2,377	-	-
本期逾期失效	-	-	(3)	3,351
期末流通在外	<u>90</u>		<u>71</u>	
期末可執行	<u>69</u>		<u>57</u>	
本期給與之每員工股份增值 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u>\$ 894</u>		<u>\$ 828</u>	

二七、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2 月 19 日買回子公司 CCIL 公司 5.72% 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94.28% 上升為 10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給付之現金對價	(\$ 131,357)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 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 權益之金額	(6,404)
權益交易差額	(\$ 137,761)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子公司股 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11,073)
未分配盈餘	(26,688)
	(\$ 137,761)

二八、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子公司 CCC 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倉庫、運輸設備及以後租回方式承租單節有軌車。未來應付最低租金支出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1 年 內	\$ 31,842	\$ 59,035	\$ 75,560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21,439	23,187	45,468
	<u>\$ 53,281</u>	<u>\$ 82,222</u>	<u>\$ 121,028</u>

子公司能元科技公司分別於 87 年 10 月及 97 年 5 月以營業租賃方式向台南科學工業園區開發籌備處（後更名為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賃期間為 87 年 10 月 1 日至 117 年 5 月 30 日，租賃期間屆滿後得另訂新約。每月每平方公尺租金於租賃期間，如遇政府調整公告地價時，其租金亦自次月起隨同調整。未來應付最低租金支出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1 年 內	\$ 10,336	\$ 10,336	\$ 10,485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27,214	29,098	31,169
超過 5 年	38,133	41,110	44,709
	<u>\$ 75,683</u>	<u>\$ 80,544</u>	<u>\$ 86,363</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每 1 至 2 年簽約一次，最近之出租期間為 104 年 2 月至 105 年 1 月及 105 年 2 月至 105 年 12 月。合併公司於 106 年 5 月 15 日出售該投資性不動產。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金收款總額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1 年 內	\$ -	\$ -	\$ 8,886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	-	5,551
	<u>\$ -</u>	<u>\$ -</u>	<u>\$ 14,437</u>

二十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需維持充足資本，以支應合併公司業務擴展及各項建設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著重於完善的營運計劃，確保良好的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以支應未來中長期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預付投資款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6 年 6 月 30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性商品 基金受益憑證	\$ 943,187	\$ -	\$ -	\$ 943,1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興 櫃有價證券一權 益投資	\$ 5,152,491	\$ -	\$ -	\$ 5,152,491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性商品 基金受益憑證	\$ 1,242,338	\$ -	\$ -	\$ 1,242,3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興 櫃有價證券一權 益投資	\$ 5,163,154	\$ -	\$ -	\$ 5,163,154

105 年 6 月 30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性商品 基金受益憑證	\$ 1,540,922	\$ -	\$ -	\$ 1,540,9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興 櫃有價證券一權 益投資	\$ 4,706,125	\$ -	\$ -	\$ 4,706,125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
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持有供交易	\$ 943,187	\$ 1,242,338	\$ 1,540,922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2,715,828	10,150,682	10,166,3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5,483,824	5,495,058	5,038,036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2,794,523	10,197,164	10,672,34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應付股利、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受益證券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主要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貶值 1% 時，將分別使合併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分別減少／增加 6,092 仟元及增加／減少 8,497 仟元。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銷售具有季節性，故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404,065	\$ 1,678,408	\$ 3,101,088
—金融負債	239,826	184,828	109,96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743,720	4,799,923	3,554,367
—金融負債	9,756,146	8,138,514	7,963,065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

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0,031 仟元及 11,022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合併公司係採用敏感度分析衡量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合併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257,625 仟元及 235,30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業務及財務狀況進行評估，並監控應收帳款的回收情況。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六大客戶，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應

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58%、56%及 61%（請參閱附註十）。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不包括利息之現金流量。

106 年 6 月 30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798,551	\$ -	\$ -	\$ -	\$ 2,798,551
浮動利率借款	5,520,415	912,339	3,323,392	-	9,756,146
固定利率借款	239,826	-	-	-	239,826
	<u>\$ 8,558,792</u>	<u>\$ 912,339</u>	<u>\$ 3,323,392</u>	<u>\$ -</u>	<u>\$ 12,794,523</u>

105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873,822	\$ -	\$ -	\$ -	\$ 1,873,822
浮動利率借款	4,753,067	847,322	2,538,125	-	8,138,514
固定利率借款	184,828	-	-	-	184,828
	<u>\$ 6,811,717</u>	<u>\$ 847,322</u>	<u>\$ 2,538,125</u>	<u>\$ -</u>	<u>\$ 10,197,164</u>

105 年 6 月 30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599,318	\$ -	\$ -	\$ -	\$ 2,599,318
浮動利率借款	5,850,913	1,040,730	1,071,422	-	7,963,065
固定利率借款	109,961	-	-	-	109,961
	<u>\$ 8,560,192</u>	<u>\$ 1,040,730</u>	<u>\$ 1,071,422</u>	<u>\$ -</u>	<u>\$ 10,672,344</u>

三一、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本公司為該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台灣水泥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台灣通運倉儲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台泥資訊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信昌化學工業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財團法人辜嚴倬雲植物保種暨環境保護發展基金會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二) 營業交易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其交易價格、收付款條件均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收付款條件。

	銷		貨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 12,813	\$ 19,273	\$ 25,616	\$ 44,223

	進		貨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本公司為該個體之主要 管理階層	\$ 241,385	\$ 211,899	\$ 508,411	\$ 369,314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 2,598	\$ 2,987	\$ 5,213	\$ 6,089

	製 造		及 營 業 費 用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本公司為該個體之主要 管理階層	\$ 41	\$ -	\$ 82	\$ -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 54,246	\$ 42,396	\$ 90,604	\$ 78,457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 3,944	\$ 4,669	\$ 6,624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本公司為該個體之主要 管理階層	\$ 91,635	\$ 80,064	\$ 78,002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	4,216	8,152
	<u>\$ 91,635</u>	<u>\$ 84,280</u>	<u>\$ 86,154</u>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帳列其他應付款）餘額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u>\$ 34,350</u>	<u>\$ 18,912</u>	<u>\$ 24,047</u>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28,387	\$ 19,576	\$ 50,810	\$ 39,663
退職後福利	92	92	183	183
	<u>\$ 28,479</u>	<u>\$ 19,668</u>	<u>\$ 50,993</u>	<u>\$ 39,846</u>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已質抵押作為部分短期借款、長期負債、履約保證及其他信用融通之擔保品：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應收票據及帳款	-	\$ 1,208,626	-	\$ 917,493	-	\$ 808,418
存貨	-	455,299	-	590,574	-	424,216
質押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0,898	-	26,258	-	21,859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55,654	-	61,408	-	167,1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35,035	-	1,287,785	-	1,362,40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台灣水泥公司	4,100	144,320	4,100	144,115	4,100	131,405
		<u>\$ 3,019,832</u>		<u>\$ 3,027,633</u>		<u>\$ 2,915,480</u>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與台灣中油公司訂立碳煙進料油採購合約，合約期間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採購數量最高為每月 4,200 公噸，最低為 3,500

- 公噸。另訂立儲油槽租賃合約，合約期間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並合計由銀行提供保證 74,102 仟元。
- (二) 與中鋼碳素化學公司簽訂(1)雜酚油 15 購買合約，每月採購量約為 5,250 公噸，合約期間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及(2) 雜酚油 12 購買合約，合約期間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採購數量最高為 38,400 公噸，最低為 31,200 公噸。
- (三) 子公司 Synpac (North Carolina), Inc. (Synpac NC) 於 87 年 11 月由 Genzyme 公司以美金 1,000 仟元代價取得與 Synpac NC 優先議定龐貝症孤兒藥全世界銷售權利。雙方並於 89 年 3 月簽定由 Genzyme 公司正式取得龐貝症孤兒藥後續開發、製造及銷售權利，Genzyme 公司另需支付美金 19,500 仟元簽約金予 Synpac NC，依約規定於新藥上市後，Synpac NC 可按 Genzyme 營業額收取一定比例之權利金、哩程金 (Milestone) 及紅利。Synpac NC 於 95 年度將該龐貝症孤兒藥專利權作價予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轉由該子公司擁有龐貝症孤兒藥專利之收入權利，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已自 95 年第 4 季開始認列權利金收入。
- (四) 子公司 CCC 公司之前客戶 BRC 公司於 100 年 6 月在印第安那州法院起訴，主張 CCC 公司未依照雙方簽定的 5 年採購合約足量供應其全部碳煙需求量，CCC 公司否認雙方有此等約定。法院於 102 年 6 月作出對 BRC 公司有利之判決認為 CCC 公司應足量供應 BRC 公司，並於 103 年 2 月判決 CCC 公司應賠償 BRC 公司美金 982 仟元，CCC 公司對上述判決不服，已提出上訴，上訴法院作出對 CCC 公司有利之判決，否定原判決並發回重審。105 年 5 月，CCC 公司向法院聲請簡易判決。106 年 7 月，法院作出對 CCC 公司有利之簡易判決。
- (五) 子公司 CCIL 公司被稅務機關要求蒸氣及電力需課徵貨物稅 (Excise Tax)，CCIL 公司已提供稅務機關相關文件與紀錄並依法提出異議，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約 131,985 仟元 (盧比 282,870 仟元) 之貨物稅審理程序尚在繼續進行中。另 CCIL 公司被稅務機關認定貨物移轉代理商時無及時申報銷售稅 (Sale Tax) 而要求罰款，CCIL 公司

認為貨物庫存移轉至代理商並非實際銷售行為，已依法提出異議，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尚有 961 仟元（盧比 2,060 仟元）之罰款，審理程序仍繼續進行中。

(六) 子公司 CCC 公司接獲美國環境保護局通知要求美國境內碳煙廠必需符合脫硫脫硝及去除懸浮粒子之標準，為遵循美國空污法，CCC 公司於美國時間 2015 年 3 月 23 日經美國環境保護局等通知達成和解協議，CCC 公司承諾(1)於 2021 年 12 月 30 日前分期建置完成相關環保設備，以符合排放標準之規定，及(2)推動環境保護計畫，相關支出約 550 仟美元，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相關款項已陸續支出。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 年 6 月 30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9,382	30.420	(美元：新台幣)		\$	1,502,202	
美 元		11,119	6.7744	(美元：人民幣)			338,253	
美 元		3,982	1.2989	(美元：加拿大幣)			121,126	
美 元		17	64.6748	(美元：印度幣)			502	
							<u>\$ 1,962,083</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2,706	30.420	(美元：新台幣)		\$	386,504	
美 元		16,636	6.7744	(美元：人民幣)			506,069	
美 元		13,132	1.2989	(美元：加拿大幣)			399,487	
美 元		2,000	64.6748	(美元：印度幣)			60,839	
							<u>\$ 1,352,899</u>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1,750	32.250	(美元：新台幣)		\$	1,346,447	
美 元		12,775	6.9370	(美元：人民幣)			411,990	
美 元		4,570	1.3488	(美元：加拿大幣)			147,392	
							<u>\$ 1,905,829</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1,026	32.250	(美元：新台幣)		\$	355,586	
美 元		35,707	6.9370	(美元：人民幣)			1,151,564	
美 元		13,404	1.3488	(美元：加拿大幣)			432,280	
美 元		2,000	68.0622	(美元：印度幣)			64,496	
							<u>\$ 2,003,926</u>	

105 年 6 月 30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8,904	32.275	(美元：新台幣)		\$	1,578,384	
美 元		4,375	6.6312	(美元：人民幣)			141,198	
美 元		3,160	1.2957	(美元：加拿大幣)			101,977	
美 元		10	67.6010	(美元：印度幣)			310	
							<u>\$ 1,821,869</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0,620	32.275	(美元：新台幣)		\$	342,756	
美 元		56,990	6.6312	(美元：人民幣)			1,839,341	
美 元		12,106	1.2957	(美元：加拿大幣)			390,734	
美 元		3,060	67.6010	(美元：印度幣)			98,757	
							<u>\$ 2,671,588</u>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利益 15,235 仟元、損失 53,834 仟元、損失 29,162 仟元及損失 38,763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六。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七。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八。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十一。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九。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十。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六、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碳煙部門、生技部門、電子部門及其他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碳煙部門	生技部門	電子部門	其他	合計
部門別收入	<u>\$6,958,071</u>	<u>\$1,903,982</u>	<u>\$ 972,385</u>	<u>\$ -</u>	<u>\$9,834,438</u>
部門損益	<u>\$ 424,438</u>	<u>\$1,589,927</u>	<u>(\$ 42,533)</u>	<u>(\$ 1,671)</u>	<u>\$1,970,161</u>
其他收入					45,40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1,822
財務成本					(144,953)
稅前淨利					<u>\$1,992,433</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444,624</u>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碳煙部門	生技部門	電子部門	其他	合計
部門別收入	<u>\$5,132,311</u>	<u>\$1,917,189</u>	<u>\$ 648,956</u>	<u>\$ -</u>	<u>\$7,698,456</u>
部門損益	<u>(\$ 263,181)</u>	<u>\$1,650,801</u>	<u>(\$ 133,913)</u>	<u>(\$ 2,019)</u>	<u>\$1,251,688</u>
其他收入					90,23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1,421)
財務成本					(160,206)
稅前淨利					<u>\$1,080,293</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470,468</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利息收入、利息費用、其他業外收入及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106年6月30日				
		碳 煙 部 門	生 技 部 門	電 子 部 門	其 他	合 計
部門資產總額		<u>\$15,691,100</u>	<u>\$ 6,278,618</u>	<u>\$ 2,943,239</u>	<u>\$ 8,913,200</u>	<u>\$33,826,157</u>
部門負債總額		<u>\$10,687,631</u>	<u>\$ 545,443</u>	<u>\$ 2,305,440</u>	<u>\$ 913,619</u>	<u>\$14,452,133</u>

		105年12月31日				
		碳 煙 部 門	生 技 部 門	電 子 部 門	其 他	合 計
部門資產總額		<u>\$13,598,826</u>	<u>\$ 5,893,104</u>	<u>\$ 2,941,543</u>	<u>\$ 8,497,366</u>	<u>\$30,930,839</u>
部門負債總額		<u>\$ 8,768,549</u>	<u>\$ 442,252</u>	<u>\$ 2,256,776</u>	<u>\$ 72,314</u>	<u>\$11,539,891</u>

		105年6月30日				
		碳 煙 部 門	生 技 部 門	電 子 部 門	其 他	合 計
部門資產總額		<u>\$12,230,455</u>	<u>\$ 5,562,521</u>	<u>\$ 2,989,502</u>	<u>\$ 9,259,218</u>	<u>\$30,041,696</u>
部門負債總額		<u>\$ 8,588,659</u>	<u>\$ 493,431</u>	<u>\$ 2,127,026</u>	<u>\$ 764,971</u>	<u>\$11,974,087</u>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	資金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資之必要原因	提列帳帳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資金總額	與備註
1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358,880 (RMB 80,000)	\$ 358,880 (RMB 80,000)	\$ 271,291 (RMB 60,475)	4.35%	短期融通資金之需	\$ -	營運週轉	\$ -	-	\$ -	\$ 7,439,701 (註1)	\$ 11,159,552 (註2)	-
1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2,340 (RMB 20,000)	89,720 (RMB 20,000)	-	-	短期融通資金之需	-	營運週轉	-	-	-	7,439,701 (註1)	11,159,552 (註2)	-
2	CSRC (Singapore) Pte Ltd.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35,375 (USD 13,500)	-	-	-	短期融通資金之需	-	營運週轉	-	-	-	7,439,701 (註1)	11,159,552 (註2)	-
2	CSRC (Singapore) Pte Ltd.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70,850 (USD 14,600)	444,132 (USD 14,600)	215,982 (USD 7,100)	2.05~ 2.12%	短期融通資金之需	-	營運週轉	-	-	-	7,439,701 (註1)	11,159,552 (註2)	-

註 1：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對單一公司因業務往來或有資金融通必要者，貸與金額不得逾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 2：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

註 3：編製合併報表時，相關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附表二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 2)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 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最高 保證 金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 對地區 背書保證	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景德製藥公司	註 1	\$ 18,599,253	\$ 10,400	\$ 2,400	\$ 2,400	\$ -	0.01%	\$ 27,898,880 (註 3)	是	否	否	-
		協原化學公司	註 1		75,000	75,000	-	-	0.40%		是	否	否	-
		Synpac Ltd.	註 1		25,800	24,336	-	-	0.13%		是	否	否	-
		中成開發投資公司	註 1		185,000	185,000	-	-	0.99%		是	否	否	-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註 1		387,000	365,040	365,040	-	1.96%		是	否	否	-
		能元科技公司	註 1		1,420,840	1,420,840	1,084,351	-	7.64%		是	否	否	-
		Continental Carbon India Ltd.	註 1		3,301,970	3,092,801	1,464,484	-	16.63%		是	否	否	-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註 1		6,579,000	5,901,480	3,863,340	-	31.73%		是	否	否	-
		中橡(重慶)炭黑有 限公司	註 1		2,060,379	2,060,379	741,186	-	11.08%		是	否	是	-
		中橡(鞍山)化學工 業有限公司	註 1		1,389,879	1,275,138	655,204	-	6.86%		是	否	是	-
		中橡(馬鞍山)化學 工業有限公司	註 1		1,758,778	1,758,778	842,107	-	9.46%		是	否	是	-
1	能元科技公司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註 1	216,098	64,500	60,840	-	-	14.08%	216,098 (註 4)	是	否	否	-

註 1：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 2：依本公司與能元科技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法，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其背書金額以不超過最近 1 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公司背書保證額
度，除前項之限額外，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註 3：本公司對其他公司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5 倍為限。

註 4：能元科技公司對其他公司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1)	備註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普通股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董事長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759,096	\$ 1,369,934	4.96	\$ 1,369,934	—
	台灣水泥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3,777,716	2,948,976	2.27	2,948,976	—
	王道商業銀行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7,654,108	163,830	0.74	163,830	—
	(原名：台灣工業銀行)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152,796	173,372	4.48	424,741	—
	中信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437,457	86,391	5.64	292,861	—
	緯來電視網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368	-	1,349	—
	BDF II L.P.	—						
	受益憑證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41,760	30,467	-	30,467	—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590,557	301,254	-	301,254	—
中成開發投資公司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417,838	301,926	-	301,926	—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54,548	301,504	-	301,504	—
	普通股							
	台灣水泥公司	董事長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699,527	623,023	0.48	623,023	註2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持股 100.00% 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89,633	365,784	1.89	365,784	—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本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景德製藥公司	燐聯鋼鐵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49,906	\$ 2,390	0.01	\$ 2,390	—	—
	嘉環東泥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72,000	9,720	0.89	5,649	—	—
	受益憑證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6,309	8,036	-	8,036	—	—
	普 通 股 中信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67,000	28,996	0.75	71,036	—	—
	懷特新藥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31,500	44,338	0.94	44,338	—	—
Synpac Ltd.	巨生生醫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17,777	21,000	4.40	17,082	—	—
	股 票 Glade Remedies Private Limited	持股 23.00% 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	USD 311	23.00	USD 311	—	—

註 1：國內上市上（興）櫃股票公允價值之計算，係以 106 年 6 月 30 日收盤價為準；未上市上櫃股票及基金淨值之計算，以所取得之最近期財務報表為準，國外公司係以帳面值為準。

註 2：質抵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二。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附表四

買、賣之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開關	係屬	期股數	初買金額	初買股數/單位數	入賣金額	入賣股數/單位數	賣出金額	賣出股數/單位數	其他調整項目	期股數/單位數	金額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野村投信	—	—	18,595,887	\$ 300,000 (註1)	-	\$ -	-	18,595,887	\$ 300,772	\$ 772	-	\$ -
CSRC (Singapore) Pte Ltd.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原始認股	持股100%之子公司	—	-	USD 21,239	-	USD 13,500	-	-	-	USD 2,636 (註2)	-	USD 37,375

註1：未包含金融資產評價。

註2：包括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等。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附表五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期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依據	取得目的及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環保設備 510-10-353-CA	106.01.01~ 106.06.30	USD 21,717 ≡ 660,631	已付訖	PCE Constructors Inc Total	-	-	-	-	\$	遵循美國空汙法分期建置相關環保設備	無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環保設備 410-15-075-CA	106.01.01~ 106.06.30	USD 12,023 ≡ 365,740	已付訖	Babcock & Wilcox Company	-	-	-	-	-	遵循美國空汙法分期建置相關環保設備	無

註：本表所列金額係按 106 年 6 月 30 日匯率 USD1=30.420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期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人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價格參考依據	之據約	其他事項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敦北大樓	民國 106 年 4 月 27 日 (註 1)	民國 82 年 11 月 16 日	\$ 166,881	\$ 437,006 (註 2)	收訖	\$ 270,125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參考市場行情及專業鑑價報告進行議價決定。 (註 3)	業	—

註 1：係董事會決議日。

註 2：係合約價格 450,000 仟元扣除土地增值稅 10,902 仟元及銷項稅額 2,092 仟元後之金額。

註 3：展基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估價金額 423,645 仟元。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單 價	授 信 期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進 貨	\$ 506,534	52%	月結，次月 15 日前付款	—	—	應付帳款 (\$ 90,770)	(40%)	—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Europe SPRL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貨	101,023	4%	120 日收款	—	—	應收帳款 162,077	13%	—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Europe SPRL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貨	101,023	78%	120 日付款	—	—	應付帳款 (162,077)	(99%)	—

註：編製合併報表時，相關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係	應收款項餘額	人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額	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後收金額	關係人款項提呆	列帳	備抵額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間接持股 99.42% 之投資子公司	\$ 328,546	-	\$	-	-	-	\$	-	\$	-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52,869	-		-	-	-	-	-		-
SVC Management, LLC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最終母公司相同	150,869	-		-	-	-	-	-		-

註：編製合併報表時，相關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附表九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1)	去年底(註1)	期末數	持股比例	持有帳面金額(註1)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1)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1)	備註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CSRC (BVI)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 7,792,105	\$ 7,596,962	249,090,790	100.00	\$ 3,064,404	\$ 176,592	\$ 178,976	子公司
	中成開發投資公司	台北市	投資	198,569	198,569	21,228,800	100.00	1,060,497	34,198	17,263	子公司(註3)
	協原化學公司	台北市	黑煙膠、破煙之加工及買賣	95,878	95,878	64,440	100.00	124,266	2,552	2,551	子公司(註3)
	景德製藥公司	台北市	醫藥品製造、買賣	770,795	770,795	66,376,500	94.69	1,097,365	18,256	17,287	子公司(註3)
CSRC (BVI) Ltd.	Synpac (North Carolina), Inc.	美國	醫藥品製造、買賣	3,053,037	3,053,037	11,500,000	88.46	3,705,692	677,247	575,599	子公司(註3)
	Synpac Ltd.	英屬維京群島	醫藥品研究開發	211,425	211,425	8,100,000	75.00	28,165	74	56	子公司(註3)
	CCC USA Corp.	美國	投資	1,462,210	1,462,210	78,667	66.67	1,320,988	84,632	56,422	子公司(註3)
	能元科技公司	台南市	投資	2,707,253	2,707,253	140,489,933	55.90	288,281	(47,933)	(28,094)	子公司(註3)
CSRC (BVI) Ltd.	首能科技公司	台北市	鋰電池製造及銷售	58,421	58,421	5,245,998	26.23	45,943	(3,514)	(922)	子公司(註3)
	CSRC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	USD 249,091	USD 242,791	344,110,105	100.00	USD 99,078	USD 5,726	註5	子公司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破煙製造及銷售	7,577,348	7,385,702	-	100.00	USD 37,375	USD 1,815	註5	子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破煙製造及銷售	1,716,935	1,306,265	-	100.00	USD 22,524	USD 885	註5	子公司
中成開發投資公司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破煙製造及銷售	2,395,575	2,395,575	-	100.00	USD 13,647	USD 67	註5	子公司(註3)
	Continental Carbon India Ltd.	印度	破煙製造及銷售	958,230	958,230	88,917,134	100.00	USD 4,230	(2,055)	註5	子公司(註3)
	首能科技公司	台北市	鋰電池組裝及銷售	1,580,289	1,580,289	7,233,000	36.17	128,677	92,945	註5	關聯企業(註3)
	SVC Services, LLC	美國	投資服務	72,330	72,330	-	99.90	22,123	169	註5	子公司
協原化學公司	Synpac Management, LLC	美國	投資顧問	4	8,885	-	99.90	244,018	31,202	註5	子公司
	能元科技公司	台南市	鋰電池製造及銷售	460,385	460,385	24,467,525	9.74	37,689	(47,933)	註5	關聯企業
	景德製藥公司	台北市	醫藥品製造、買賣	12,000	12,000	232,900	0.33	3,824	18,256	註5	關聯企業(註3)
	能元科技公司	台南市	鋰電池製造及銷售	24,764	24,764	156,951	0.06	232	(47,933)	註5	關聯企業
SVC Management, LLC	Synpac (North Carolina), Inc.	美國	醫藥品研究開發	150,000	150,000	1,500,000	11.54	512,334	677,247	註5	關聯企業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美國	投資	2,250	2,250	-	99.90	USD 124,537	USD 34,039	註5	子公司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美國	投資	68,445	68,445	-	0.10	3,788,416	1,044,146	註5	關聯企業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美國	破煙製造及銷售	2	61	100,000	100.00	USD 930	USD 34,039	註5	關聯企業
CCC USA Corp.	CCC Transport Company	美國	破煙製造及銷售	152,000	152,000	100,000	100.00	USD 91,302	USD 2,549	註5	子公司
	3C Infocorp	美國	破煙運輸	4,623,840	4,623,840	10,000	100.00	2,777,407	78,191	註5	子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Nanotechnologies, Inc.	美國	資訊服務	10	304	1,200,000	100.00	(USD 8,883)	(USD 175)	註5	子公司
		美國	奈米破管之製造及銷售	300	300	1,000	100.00	USD 1,925	USD 232	註5	子公司
		美國		9,126	9,126	1,000	100.00	USD 2,134	7,117	註5	子公司
		美國		6,200	6,200	1,000	100.00	USD 41	(USD 1,258)	註5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數	持率	帳面金額	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總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能元科技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Europe SPRL E-One Holdings Ltd. 首能科技公司	比利時 英屬維京群島 台北市	碳煙銷售 投資 鋰電池組裝及銷售	USD 24 730 1,580,165 39,600	USD 24 730 1,580,165 39,600	100.00 100.00 16.50	1,000 50,344,940 3,300,000	USD 256 7,788 (97,674) 28,901	USD 205 6,288 11,032 (3,514)	註 5 註 5 註 5	子公司 子公司 關聯企業 (註 3)
E-One Holdings Ltd.	E-One Moli Holdings (Canada) Ltd.	加拿大	投資	USD 70,329 2,139,408	USD 70,329 2,139,408	100.00	23,800	(USD 3,212) (97,709)	USD 360 11,043	註 5	子公司
E-One Moli Holdings (Canada) Ltd. 首能科技公司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Sole (BVI) Energy Tech. Co., Ltd.	加拿大 英屬維京群島	電池研究開發及銷售 投資	CAD 65,961 1,544,807 USD 2,201 66,954	CAD 65,961 1,544,807 USD 2,201 66,954	100.00	6,649,200	(CAD 4,292) (100,519) 98,221	CAD 480 11,040 (7,471)	註 5	子公司
Sole (BVI) Energy Tech. Co., Ltd.	首能電子科技 (張家港保稅區)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鋰電池組裝及銷售	- 66,954	USD 2,200 66,924	-	-	-	(USD 36) (1,158)	註 5	子公司 (註 3 及註 6)

註 1：除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係按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平均匯率 USD1=30.675；CAD1=23.0000，本表所列金額係按 106 年 6 月 30 日匯率 USD1=30.420；CAD1=23.4200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十。

註 3：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損益。

註 4：編製合併報表時，相關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註 5：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註 6：首能電子科技 (張家港保稅區) 有限公司於 106 年 1 月業已完成註銷登記，本期損益金額係依當月匯率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附表十

大陸被投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碳煙製造及銷售	USD 53,500 ≡ 1,627,470	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D 42,941 ≡ 1,306,265	USD 13,500 ≡ 410,670	USD 56,441 ≡ 1,716,935	USD 1,815 ≡ 55,675 (註 1)	100.00%	USD 1,815 ≡ 55,675 (註 1)	USD 37,375 ≡ 1,136,948	\$ -	-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碳煙製造及銷售	USD 90,850 ≡ 2,763,657	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D 78,750 ≡ 2,395,575	-	USD 78,750 ≡ 2,395,575	USD 885 ≡ 27,147 (註 1)	100.00%	USD 885 ≡ 27,147 (註 1)	USD 22,524 ≡ 685,180	-	-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碳煙製造及銷售	USD 31,500 ≡ 958,230	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D 31,500 ≡ 958,230	-	USD 31,500 ≡ 958,230	(USD 67) ≡ (2,055) (註 2)	100.00%	(USD 67) ≡ (2,055) (註 2)	USD 13,647 ≡ 415,142	-	-
首能電子科技（張家港保稅區）有限公司	鋰電池組裝及銷售	USD 2,200 ≡ 66,924	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D 2,200 ≡ 66,924	-	-	(USD 36) ≡ (1,158) (註 2 及 註 5)	73.24%	(USD 36) ≡ (1,158) (註 2 及 註 5)	-	USD 3,999 ≡ 118,020 (註 4)	-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審計委員會依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審計委員會審定投資限額（註 6）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 5,070,740		\$ 5,438,822 (USD 178,791)		\$ 11,085,981
首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6,924 (USD 2,200)		105,093

註 1：按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2：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3：除本期認列損益按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平均匯率 USD1=30.675、註 4 及註 5 外，本表所列金額係按 106 年 6 月 30 日匯率 USD1=30.420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 4：已匯回投資收益係依歷史匯率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 5：首能電子科技（張家港保稅區）有限公司於 106 年 1 月業已完成註銷登記，收回投資金額及損益金額係依當月匯率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 6：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十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註 2)	係 科目	往來 目金	情形	(註 3) 額交 易條 件	及佔合併總資產或 總營業收入之比率
0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38,034		(註 4)	-
0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7,972		(註 4)	-
0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8,412		(註 4)	-
0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32,011		(註 4)	-
0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協原化學公司	1	營業成本	12,908		(註 4)	-
0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8,546		(註 4)	1%
0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1	管理費收入	20,814		(註 4)	-
0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652		(註 4)	-
1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38,034		(註 4)	-
1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2,869		(註 4)	-
1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82,976		(註 4)	1%
1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799		(註 4)	-
1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27,518		(註 4)	-
1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22,705		(註 4)	-
2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37,972		(註 4)	-
2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38,412		(註 4)	-
2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2	營業成本	32,011		(註 4)	-
2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799		(註 4)	-
2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2,869		(註 4)	-
2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282,976		(註 4)	1%
2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22,705		(註 4)	-
2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27,518		(註 4)	-
3	協原化學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2	營業收入	12,908		(註 4)	-
4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328,546		(註 4)	1%
4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SVC Management, LLC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0,869		(註 4)	-
4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SVC Management, LLC	3	管理費用	31,586		(註 4)	-
5	SVC Management, LLC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0,869		(註 4)	-
5	SVC Management, LLC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3	營業收入	31,586		(註 4)	-
6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2	管理費用	20,814		(註 4)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註2)	交易往來 科目	金額	交易 條件	註3	及 佔合併總 資產之比率
6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62,077	(註4)		-
6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Europe SPRL	3	營業收入	101,023	(註4)		1%
6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CCC Transport Company	3	營業成本	27,159	(註4)		-
6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3C Infocorp	3	管理費用	30,733	(註4)		-
7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2,077	(註4)		-
7	Europe SPRL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3	營業成本	101,023	(註4)		1%
8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3	營業收入	27,159	(註4)		-
9	CCC Transport Company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3	營業收入	30,733	(註4)		-
10	能元科技公司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732	(註4)		-
10	能元科技公司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2,144	(註4)		-
10	能元科技公司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3	管理費用	61,563	(註4)		1%
11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能元科技公司	3	其他應收帳款	32,144	(註4)		-
11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能元科技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32,732	(註4)		-
11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能元科技公司	3	其他營業收入	61,563	(註4)		1%
12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17,652	(註4)		-
12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CSRC (Singapore) Pte Ltd.	3	其他應付款	218,797	(註4)		1%
13	CSRC (Singapore) Pte Ltd.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帳款	218,797	(註4)		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本期累積金額佔合併銷售收入淨額之方式計算。

註4：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5：係新台幣10,000仟元以上之交易。